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沈阳分行 行政处罚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近日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行）沈阳分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辽宁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（辽金罚决〔2024〕57号），对沈阳分行违规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的行为，罚款人民币20万元。

对于监管部门的上述处罚决定，本行已责成沈阳分行进一步加强合规风险管控，依法合规经营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完成整改工作，并对相关责任人严肃问责。
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9月13日